# 广东财经大学保险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标准

（0255）

一、培养目标和主要培养方向简介

**1.培养目标**

保险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目标：面向各类保险公司、保险监管部门、灾害预防和控制机构、社会保障组织和各类企事业单位，培养具备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和职业道德素养、具备经济学基础、德才兼备的，具有较高实务能力，专门从事风险评估与管理、保险产品设计、保险精算、保险财务管理和保险运营管理等工作的高层次的应用型、复合型专业人才。

**2.主要培养方向**

（1）风险管理与保险

保险公司通过自身的经营活动和多种形式的宣传，培养国民的风险意识，提高社会的防灾水平。保险公司的风险管理职能，更多的是通过承保其他风险管理手段所无法处置的巨大风险，来为社会提供风险管理服务的。所以，保险是风险管理的一支生力军。

保险业在为被保险人和参保人提供风险保障服务的同时，自身也面临众多的风险。例如，保险公司的经营风险，社会保险机构的管理风险、基金风险等。因此，保险业自身需要风险管理。对于商业保险公司而言，风险管理是保险经济效益的重要源泉之一。一个卓越的保险公司并不是通过提高保险费率、惜赔等方法来增加利润的，而是通过承保大量的同质风险，通过自身防灾防损等管理活动，力求降低赔付率，从而获得预期的利润。作为经营风险的企业，拥有并运用风险管理技术为被保险人提供高水平的风险管理服务，是除展业、理赔、资金运用等环节之外最为重中的一环。因此，该方向是保险专业硕士的重点设置方向之一。

1. 人寿与健康保险

人寿与健康保险方向需要以金融学、经济学、财务管理等理论为基础，来分析人寿与健康保险公司的风险管理问题，帮助从业者提升人寿与健康保险上的理论性和深刻性；利用财务管理知识，评估出不同产品满足不同类型个人及企业理财需求的能力。而无论是个人希望制定早逝、疾病等人身风险管理计划、退休计划、或遗产计划，还是企业希望进行员工福利安排、或持续经营安排，人寿与健康保险都是非常有用、非常重要的理财工具。

人寿与健康保险方向还需要不断地分析、研究寿险领域发生的最新变化和趋势，应用日益广泛的互联网以及银行、证券、保险之间传统屏障的消除对寿险营销体系的影响，资本需求高涨的情况下非相互化以及成立相互控股公司的趋势，国际化趋势下的保险经营等等。

1. 保险市场营销

保险市场营销是保险人为了充分满足保险市场上存在的风险保障需求和欲望而开展的总体性活动,研究内容主要包括保险市场的调查和预测、营销环境分析、投保人的行为研究、新险种的开发、费率的厘定、保险营销渠道的选择、保险产品的推销以及售后服务等一系列活动。

（4）社会保障与保险

社会保障是国家和政府组织实施在公民年老、疾病、生育等情况下提供保障的体系。我国的社会保障体系主要包括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优抚安置等部分。本方向主要研究社会保险在社会保障中的作用，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与社会保障的关系及作用。

本专业学位培养的研究生，符合学校《学位授予规定》和本《学位授予标准》的相关要求，可授予保险硕士专业学位。

二、获本专业学位应具备的基本素质

本专业硕士生应崇尚科学精神,能够较好地掌握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德高尚，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公民素质，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积极为我国经济建设和现代化服务。能够较好地掌握保险专业领域的基础理论和专门知识，具备较宽广的相关学科知识，熟悉国家的相关政策和法规。掌握保险基本原理，具备从事保险职业所要求的知识、思维、方法和职业技术；具备较强的运用现代科学技术和理论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具备较强的统筹决策、组织管理和业务实施能力。能综合运用保险和其他专业知识，独立从事涉及保险实务及运行工作，达到有关部门相应的任职要求。

三、获本专业学位应掌握的基本知识

掌握保险学科的基础理论,能够正确运用科学先进的保险理论与方法解决有关社会经济研究中的问题，掌握保险学科有关的专业知识和一般学术动态,还应掌握与保险理论方法运用相关联的应用学科的理论知识,鼓励开展与保险相关的跨学科研究。具备扎实的保险理论基础和技能，具有前瞻性和国际性视野；具有独立从事保险业务或理论研究的能力。

要求硕士生能熟练运用保险理论知识从事保险实务，具有解决相应实际问题的能力。

硕士生应掌握的专业知识主要有: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与中国实践、保险学研究、宏观经济政策、保险法律制度与监管政策、金融工具与保险投资、风险管理与控制、社会保障研究、计量经济分析、数据处理方法与软件、保险营销战略研究、保险精算、保险财务分析、财产与海上保险、责任保险研究、信用风险研究、人寿与健康保险、年金与养老保险、团体保险研究、资产负债管理、保险数理基础、保险前沿专题等。硕士生可根据所研究的方向修读相应的课程。

四、获本专业学位应接受的实践训练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应根据培养计划在保险实体机构或保险管理部门从事不少于六个月的专业实践。实践内容包括保险管理、保险服务、保险营销、保险产品设计与开发、保险热点或重点问题的调查研究等。每位研究生根据双向选择方式配备校外导师参与专业实践，完成实践单位分配的工作任务，撰写实践报告，出具专业实践单位的考核评价结果，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合格、不合格五个等级，不合格的实践报告不能取得保险硕士专业学位。

五、获本专业学位应具备的基本能力

**1.基本能力**

（1）获取知识的能力。应具备检索与保险相关的信息和知识的能力；具备从书籍、期刊、学术会议、报告、网络媒体等一切可能的途径获取保险专业学习与实践所需的信息，并具有自学、总结与归纳的能力。掌握基本的保险研究方法，具备定性和定量分析的能力；能够熟练查询与阅读保险专业相关的文献与资讯；能力理论联系实际，运用各种分析工具研究和解决保险领域的实际问题。

（2）实践创新能力。应能够综合运用所学的保险专业知识，开展调查研究，撰写调研报告，提出针对风险管理和保险相关领域面临问题的解决方案及建议。能够组织与制定项目研究可行性方案，能够胜任本领域较高层次研究和统筹规划工作。

（3）团队协作能力。应当具有较强的团队合作意识，具有一定的组织、联络和沟通等能力。

（4）其他能力。具有良好的协调、联络、洽谈、沟通和交流能力。

**2.专业能力**

本专业学生需要但不限于具备以下专业能力：

（1）了解从事风险管理与保险的一般方式、方法和程序。

（2）熟悉核保承保、客户安全、分入分出、理赔给付、产品设计、销售管理、防灾减损、风险压力测试、偿付能力评估等业务流程，具备较强的实际操作能力。

（3）了解保险公司资金运用的概况、方法、手段，熟悉宏观经济环境和金融市场动态，初步具备资产负债匹配、保险资金运用的能力。

（4）掌握市场调查、市场预测和市场开拓的基本方法，具有较强的人际沟通能力、项目策划能力和市场开拓能力。

**3.综合能力**

能够组织风险管理与保险相关工作的运行、协调与管理，具备较强的统筹决策、组织管理和业务实施能力。能结合工作实际，熟练运用计算机和外语工具解决相关问题。

六、学位论文基本要求

学位论文要突出学以致用，体现学生运用保险学科及相关学科的理论、知识、方法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具有创新和实用价值。

**1.选题要求**

学位论文选题应源于风险管理与保险相关领域，具有一定的技术难度和工作量。学位论文选题应遵循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论文内容应着眼于风险管理与保险相关领域的实际问题。选题由校内外导师与学生共同确定，需充分考虑完成的可行性，重在检验学生运用专业理论、知识和方法，分析、解决风险管理与保险相关领域实际问题的能力。

**2.学位论文的形式**

学位论文以保险理论应用和实务研究为主要内容，不限于学术论文的成果形式。学位论文可以是市场研究、案例分析、专项调研、产品设计等。

(1)市场研究。市场研究是针对风险管理与保险领域的运行理论、法律制度、监管政策、竞争方式、商业模式、产品开发、费率体系、销售渠道、市场前沿问题等进行系统阐述和实证分析。市场研究应当注重现实问题。

 (2)案例分析。案例分析是运用风险管理与保险相关理论、技术和方法，从成功经验、存在问题、未来发展等方面，对某一具体的实际工作进行必要的概括描述、分析论证和总结。概括描述是对具有代表性的典型案例或案例事件，从事件的发生、发展过程、结局进行完整描述。分析论证是对案例重要信息和内容的分析，对与正文相关的某些有价值的理论或实践问题做适当的引申和探讨。案例分析应当注重案例的典型性、分析论证的充分性、对风险管理与保险业务的指导意义。

(3)专项调研。专项调研是对风险管理与保险领域拟开展或已开展的业务、项目或面临的问题所展开的调研工作。专项调研应把握三个方面:对调研主题来龙去脉的描述;用实地调查获得的信息突出调研主题的特色;有基于调查信息分析得出的结论。专项调研应注重实地调研数据资料的真实、可靠、大量，坚持分析方法的科学性和严谨性，分析结论的新颖性和创造性。

(4)产品设计。产品设计是针对风险管理与保险行业拟推出或开发的新产品、新渠道、新方案进行创意性研究的成果，是对实际问题开展设计理念、保障范围、定价模式、销售渠道及可行性分析的论证和表达。

**3.学位论文的规范要求**

学位论文应由封面、扉页(论文题目和作者)、版权页(独创性声明和论文使用授权说明)、论文摘要、目录、图表索引、正文、参考文献、致谢、封底等部分组成。具体应包括以下内容。

 (1)题目、作者、导师。

 (2)中英文摘要与关键词。

 (3)独立完成与诚信声明。

 (4)选题的背景与意义。

 (5)国内外研究现状分析及主要中外文献综述。

 (6)论文主体部分:研究内容、研究中所要突破的难题，经济理论或统计分析、政策建议、特色与创新之处等。

 (7)结论。

 (8)参考文献(学位论文中列出的参考文献必须是与论文有密切关系的重要文献，无关的一律不得列入。参考文献按学位论文引用文献的顺序列于文末)。

 (9)致谢。

 (10)英文缩略语表。

 (11)必要的附录(包括企业应用证明、项目鉴定报告、获奖成果证书、论文发表等)。学位论文主体篇幅应在3万字左右，应严格按照我国国家标准《科学技术报告、学位论文和学术论文的编写规格》( GB/T 7713-1987) ,《文后参考文献著录规则》( GB/T 7714-2005 )的有关规定书写。

**4.学位论文的水平要求**

(1)学位论文的基本要求

学位论文要体现学生运用风险管理与保险相关学科的理论、知识、方法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论文要具有一定的专业深度和技术难度，其研究成果应当具有一定的实际应用价值。

(2)学位论文的质量要求

论文选题应具有明确的应用背景，论文工作应具有一定的专业深度或技术难度，论文成果应具有一定的超前性和实用性。

论文工作应在导师指导下由本人独立完成，不得抄袭他人的文字或剽窃他人的研究成果。论文工作量饱满，一般应在最后一个学年开学初完成学位论文开题，并结合专业实践完善选题构思和写作。

文献综述应结合国内外相关文献对选题所涉及的专业与实际问题进行描述与分析。

论文的正文应当综合应用专业基础理论、研究方法、专业知识和实证分析等阐述见解和观点，并且有一定的应用价值，对实践具有指导意义。

论文应当概念清晰，结构合理，层次分明，文理通顺，版式规范。